

原著 (民国) 易白沙

编译 张铁生

帝王春秋

卷一

仁义、仁政、仁君
权谋、权术、权力
撕开历史虚伪的遮羞布
暴露帝王不堪入目的真相
一本孙中山先生盛赞的天下奇书
春秋笔法



華藝出版社
HUA YI PUBLISHING HOUSE

帝王春秋

孫文

原著 (民国) 易白沙

编译 张铁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帝王春秋/易白沙,张铁生著. —北京:华艺出版社,2007.6
ISBN 978-7-80142-840-0

I.帝… II.①易…②张… III.帝王—人物研究—中国
IV.K82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70313号

帝王春秋

原 著: 易白沙

编 译: 张铁生

责任编辑: 韩海涛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10层

电 话: 010-82885151

邮 编: 100083

电子信箱: huayip@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

开 本: 660×980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136千字

版 次: 2007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07年8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42-840-0/I·398

定 价: 25.00元

华艺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编者序

《帝王春秋》是一部奇书。

它就像将一个人头顶的癩疮,展示给你看。

《帝王春秋》的作者易白沙先生在记载中国历代帝王的史册里发见了那易于为人所忽略的丑陋和罪恶,用一种归纳方式,将帝王们的丑行与恶行展示给人看。该书完成于民国十年,初版时孙中山先生为其题写书名,章太炎先生为作者作小传,作为天下一大奇书,在中国史学界影响极其深远。

帝制文化是一种历史现象。理性时代需要对这种文化做出理性分析,看一下是什么在支撑帝制文化,它产生的根源又是什么?

不为权力所制衡的帝王,将人性之恶的一面“酣畅淋漓”地表现出来。弑父、弑兄、杀子、骄奢暴戾、愚民残民、奸淫、乱伦……诸种丑恶,令人发指。为了达到个人淫乐和“牧民”的目的,历代帝王往往可以不惜采用种种高压政策,阴谋或权谋,而无良文人们则往往成为帝王的“共谋”。本书以真实的历史记录从各个方面让我们看到了帝王与无良文人们丑恶、肮脏的灵魂,读来让人毛骨悚然,冷汗直出。

试看,在封建帝王统治下,帝王规定庶民百姓“以吏为师”,那么“吏”以谁为师呢?以“帝王”为师。上行下效,演绎为一个帝制皇权社会。封建“传统”于是就在历史循环中演着连台戏。

对中国帝制时代的文化传统有选择的继承和发扬是一回事,理性批判是另外一回事,二者不可或缺。易白沙先生借助史料典籍所揭发的是丑陋与罪恶,其“按”(按语)所诉求的则是理性批判。这是全书最有意义和价值的地方。



本书以《民国丛书》本为底本,参考岳麓书社本。易白沙在创作《帝王春秋》时,引文比较随意,有时跳跃引用,有时为了表意更明确而改动原文,而更多的是排版的错误,标点的错误(指“岳麓书社”本,因为《民国丛书》本没有标点)。这都给白话编译工作制造了很多障碍。编译者做了一些校订工作,但也许还会有疏漏之处。

译者尽量做到以直译为主,意译为辅。有些名词、典故没有注解出来,缺少了“注释”这个环节,译者尽量将这类问题消化在翻译中,争取让一般读者能够读通。

本书撰写过程中,多蒙天津的金纲(老金在线)先生、王宝国先生指教,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本书还会有错误之处,恳望方家教正。

二零零六年八月于天津



原 序

庄周曰：“侯之门，仁义存。”此言帝王宰制天下，不独攘夺人民之子女玉帛，并圣智仁义之号亦盗而取之。观诸蚩尤畔父、黄帝涉江、尧杀长子、舜流母弟，父子兄弟至亲，操戈同室。所谓“型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者，果何说乎？吾读四千年史乘，见夫为祸民生，至深且久者，莫非“圣祖”、“仁宗”。而桀、纣、幽、厉之流毒，其时促，其祸显，优于“仁政”远矣。昔陈同甫播扬王政，朱熹讥其“奔走道路，向铁炉边渣矿中拨取零金”，斯诚最确之喻。盖帝王虽有善政，不过渣矿中零金而已。近世“仁政”之君，东则有日本，西则有德意志，降崇造孽，虽千百桀、纣、幽、厉不如也。兹创为是篇，举吾国数千年残贼百姓之元凶大恶，表而出之，探其病源，以示救民之道云而。

【译文】

庄周说：“王侯的家门，仁义保存。”这说的是帝王宰制天下，不单盗夺人民的子女玉帛，就连圣智仁义的名号也盗取了。从蚩尤背叛父亲、黄帝涉江征讨、尧杀长子、舜流放同母弟弟等事可以看出，父子兄弟至亲，同室操戈。所谓“以规范妻子为榜样，推及到规范兄弟，以此来治理国家”的说法，到底怎么讲呢？我读四千年历史，看到那些祸害民生，为祸最深，时间最长的，都是“圣祖”、“仁宗”。而夏桀、商纣、周幽王、周厉王的流毒，时间短，祸害显著，比那些“仁政”要好多了。过去，陈同甫宣扬“王政”，朱熹讽刺他“奔跑于道路之上，向铁炉边渣矿中拨取零散的金子”这确实是最恰当的比喻。大概帝王即



使有善政，不过是矿渣中零散的金子罢了。近代施“仁政”的君主，东边有日本，西边有德意志，降巢造孽，即使千百夏桀、商纣、周幽王、周厉王也不如他们呀。我现在写这篇文章，列举我国数千年残贼百姓的元凶大恶，把他们揪出来，探索病源，让人们从中寻出救民之道。

中华民国十年五月易白沙叙



易白沙传

白沙子者姓易氏,名坤,长沙人也。以居白沙井,又慕白沙陈文恭为人,故自署白沙子也。易氏故将家,而白沙子与兄培基独好学。年十二,即诵“九经”、《资治通鉴》上口。十六,主永绥师范学校。其后,教于安徽。年少貌端重,与学子言,无智愚皆尽情。诸老儒朱孔彰、邓艺孙、马其昶、姚永朴、永概,皆重焉。

【译文】

白沙子,姓易,名坤,长沙人。因为居住在白沙井,又仰慕明代大儒白沙先生陈文恭的为人,所以自己改名为白沙子。易氏本是将门,可是白沙子和他的哥哥易培基偏偏喜欢读书。白沙子十二岁时,就能顺畅地诵读“九经”和《资治通鉴》。十六岁主持永绥师范学校。后来在安徽执教。虽为少年但相貌端庄凝重,教导学生,无论聪明的或愚笨的,他都悉心教导。那些老儒像朱孔彰、邓艺孙、马其昶、姚永朴、姚永概等人都看重他。

顾尝读郑思肖《心史》,更明季遗佚诸书,心好之。发意欲驱建虏,出之大幕,故与民党尤昵。清宣统三年,武昌兵起,安徽巡抚朱家宝走,怀宁无主。白沙子集学生为青年军,以遮诸军剽略。及孙毓筠称都督,有巡防统领王瞎子者,起群盗,慊悍过侪伍,白昼劫民财无算,又略士人女为侍妾。白沙子上其事都督,欲因计事臬之坐上。及期,督府卫兵惮瞎子威,无适先发。白沙子遽麾青年军击之,断右臂。瞎子起,左手持小铕前击不中,众共毆杀之,怀宁始安。



【译文】

可是他曾经研读郑思肖的《心史》，以及明末那些散失的黄宗羲、王船山、顾炎武等人遗作，很喜欢他们的思想。由此产生了驱除鞑虏、推翻满清的思想，他出入于军中，所以和革命党很亲近。清宣统三年，武昌起义，安徽巡抚朱家宝逃跑，怀宁县便没有了地方官。白沙子召集学生成立了青年军，来阻止各路军队的抢劫行为。等到孙毓筠作了安徽都督，有个巡防统领叫王瞎子的，出身盗贼，勇猛过人，大白天抢劫民财无数，还抢掠官宦家女子做小妾。白沙子把这件事上报给都督孙毓筠，并研究好想趁着召他商量事的机会把他杀死在座位上。到了约定的时间，都督府卫兵惧怕王瞎子之威，没人敢先动手。白沙子突然率领青年军殴击王瞎子，打折了他的右臂。王瞎子站起，左手拿着小铗，上前击打白沙子，没打中，于是众人一起把王瞎子打死，怀宁县这才安定下来。

及袁世凯得政，杀宋教仁上海，江南诸部皆起兵讨袁氏。白沙子自怀宁反走长沙，起其师，事败，亡走日本。数腾书斥世凯罪。世凯败，归，复以文学教，更湖南省立师范、天津南开、上海复旦诸校，皆不久即解去。时北方群帅已横，明年倪嗣冲叛，张勋以清溥仪盗位。护法军起，南北相持几四年，白沙子益感激，谓军人不足戡大乱，欲更变人民视听以定之。

【译文】

等到袁世凯掌握国家政权后，在上海杀了宋教仁，江南各部都起兵讨伐袁世凯。白沙子从怀宁跑回长沙，劝说当局者起兵讨伐袁世凯，事情败露后，逃往日本。白沙子多次写文章指责袁世凯的罪恶。袁世凯称帝失败后，白沙子回国，凭文学资历先后就教于湖南省立师范学校、天津南开大学、上海复旦大学，但都不久便离开。当时北方军阀横行，次年，倪嗣冲叛乱，张勋拥戴清溥仪盗取国位。护法军兴起，南北战争相持了差不多四年，白沙子更加感慨激愤，认为军人不足以戡定国乱，想用改变人民的思想的办法使国家安定。



初好治诸子，尤喜墨家，贵任侠。至是侵寻向新学矣。箸《帝王春秋》，语尤奇。尝过余斋中，余怪其神采有异，因曰：“解难当因其势。如决水转关然。徒感慨无益，且伤其生。子素慕陈文恭宜以其术自将。欲为奇佞，至杨敬仲王伯安止矣。夫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虽奇才不能越也。”长沙已平，余前宿留四十日，而白沙子方幽忧杜门，不得遇。明年，白沙子走广东，请北伐，不省。竟以夏正五月五日起陈邨蹈海死。不得其尸。陈邨者，文恭故里也。

【译文】

白沙子当初研究诸子，尤其喜欢墨家，推崇任侠。至此他的思想才渐渐趋向新学了。著《帝王春秋》，其中的言论尤其新奇。曾到我家来拜访我，我很奇怪他的脸色有异常，于是就说：“解除国难要趁着它的趋势，就像放决的大水从转弯处流转那样。空感慨没有什么好处，还伤害自己的身体。您平时仰慕陈文恭，应该用他的处世办法指导自己。如果想做些非常之事，到杨敬仲、王伯安那种程度就差不多不用再往前了。淡泊明志，宁静致远的境界，即使是奇才也不能超越的。”长沙已经平定，我前往长沙，逗留了四十天，而白沙子正心情郁闷，闭门不出，因此没能和他相遇。次年，白沙子去广东，向孙中山请求北伐，不如意。竟然在夏正五月五日，到陈邨投海而死。连尸首都没有找到。陈邨，是陈文恭先生的故乡。

古者有处乱世发愤为宕辞者，或非汤武，薄周孔。有遗若庄周，傖隐若嵇康之伦。言似湍激，皆内恕己外度世，发于不自己。如白沙子近之矣。及夫学不中程，识不当务，又恶礼法清议害己，与其震于域外之议，托为佞言以自容阅，回远其说，以避其不能为近谋者，此可以劫达官，为幻于校舍，顾不可以欺恒民。是故田巴毁五帝、罪三王、贱五伯，一日服千人。鲁连诮之曰：“先生之言有似枭鸣，出声而人恶之。”今之自大学出者，皆是也。余不欲世之以此曹与白沙子连类而并颂之也。

余杭章炳麟撰



【译文】

古代有的人处在乱世，抒发自己的郁闷之情而发出放荡之言，有的人指责商汤王、周武王，轻视周公、孔子。有遗世独立像庄周一样、言行怪癖像嵇康一样的。说出话来放荡不羁，都是因为不能约束自己而表露于外，自己不能抑制而表达出来。白沙子就和这类人近似啊。至于说有些人所学不符合规范，见识不符合实际，又厌恶礼法、议政害己，抒发一些让宇内震动的言论，用一些诡异的言论来装点自己而使自己高兴，夸夸其谈，不敢直接的表达自己的志向，避开自己所不能做到的浅近的、具体的事。这种人可以使达官贵人震动，在学校之内迷惑人，但欺骗不了常人。所以田巴诋毁五帝、罪责三王、轻视五霸，一天之内让千人悦服。鲁仲连却讽刺他说：“先生的话好像枭叫，发出声音就让人厌恶。”现在从大学出来的人都是这样。我不想让世上的人把这类人和白沙子放在一起称颂。

余杭章炳麟撰。



目 录

编者序	1
原序	3
易白沙传	5
人祭第一	1
杀殉第二	7
弱民第三	20
媚外第四	41
虚伪第五	59
奢靡第六	73
愚阉第七	94
严刑第八	110
奖奸第九	134
多妻第十	150
多夫第十一	177
悖逆第十二	204

人祭第一

请问：天下乱而立天子耶，理而立天子耶？立天子以父天下耶，役天下以奉天子耶？

《后汉书·汉阴老父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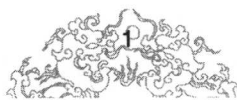
《帝王世纪》：汤自从讨伐桀后，大旱七年。商史官占卜为：“应当用人来祈祷”。汤说：“我祈求下雨，为的是百姓。如果一定要用人来祈祷，就让我来充当牺牲。”于是斋戒，剪断头发和指甲，用这些代替自身作牺牲在桑林的神社祈祷。

按：汤用自己作牺牲，不用人民作牺牲，只有汤一个人这样做。从卜官的话可以看出，其他帝王都是用人来作牺牲。

《史记·鲁周公世家》：当初，成王小时，得病，周公便自己剪掉指甲，扔到河里，向神祝祷道：“成王少小，还没有见识，触犯神明的应该是我。”便把祝册藏在府中，成王的病就渐渐好了。



汤



按：周公剪掉指甲，扔到河里，也就是汤用自己作牺牲的意思。指甲代替自身。

《庄子·人间世篇》：有痔病的人，不能够用于祭祀而沉入河中。（司马贞注：沉人人河，用于祭祀。）



周成王

《史记·诸侯年表》：秦灵公八年，城豨河水横流，当初，用公主作河伯妻以祭河。（《索隐》：当初，拿别的妇女作公主，君主如同公主。妻河，说的是“嫁给河伯”。所以魏地风俗还为河伯娶妇，大概是那时遗留下来的风俗。）

按：祭河一定是完全无病的人，而人君还用公主作河伯的妻子。

《史记·褚先生补滑稽列传》：魏文侯时，西门豹做邺令，召集长老询问百姓的疾苦，长老说：“苦于为河伯娶媳妇，所以贫穷。”西门豹询问其中的原因，长老回答：“邺的三老、廷掾常年通过赋税厚敛百姓，收取其钱，得到几百万，用去其中二三十万为河伯娶媳妇，和祝巫一同分掉剩余钱，拿回家中。在那时，巫到人家中去看，有漂亮的女子，就说“这个人应当作河伯的媳妇。”便聘娶。让这个女子沐浴，给她置办新的丝织的衣服，不久又让她斋戒；在河上为她造办斋宫，张起丹黄色的丝帐，落下四面帷帐，女子就在那里面。为此事准备下酒饭食，热闹十多天。大家一起打扮这个女子，如同出嫁女子一样，准备好床席，让女子坐在上面，浮到河中。开始还是浮行，行几十里就沉没了。那些家中有漂亮女子的，恐怕大巫祝为河伯娶她，所以很多人都带着女儿逃往远方。所以城中更加空虚无人。人们也越来越贫困。这事由来已久了。”

按：为河伯娶妻既然说是帝王提倡的，所以它的典礼隆重，用钱

达到几百万;三老、廷掾把这事奉为宪法,借此分钱;邳令不敢直接的斥责他们的胡作非为,人民也不敢反抗,只有带着女儿逃向远方,一定是畏惧专制之威。

《后汉书·宋均传》:浚遒县有唐、后两座山,老百姓都祭祀它们。众巫便娶百姓中男女做山神的丈夫或妻子,年年更换,不久百姓便不敢私自嫁娶了,前后的守令都不敢禁止此事。宋均于是颁布公告,说:“自今以后,再有为山神迎娶的,都从巫家迎娶,不要骚扰良民。”于是此事便绝迹了。(太子注:浚遒县,属蜀庐江郡,所以城在庐州慎县南。)

应劭《风俗通·怪神类》:当时太守宋均到任,为山神娶偶的主办者说需要出钱为山神迎娶男子或女子。宋均说:“众巫与神心灵相通,明白山神的心理,最终迎娶小民不合适。”于是发布公文,规定:巫家的男女充当被娶的丈夫或妻子。巫叩头服罪,于是杀了他们,此后这事便绝迹了。

按:山神也像河伯一样,公然娶妻。女子之外,还用男子。难道山精也好男色吗?真是越来越出奇了。

《旧唐书·太宗本纪》:十七年七月,京城传言:“皇上派柰柰取人心肝,祭祀天狗。”人们互相传言,都非常恐惧。皇上派使者到各地宣布没有此事,一个月以后,此事才平息。

《玄宗本纪》:天宝三年,京师传言:“官府派柰柰捕取人肝,来祭天狗”人们互相传言,非常恐惧,京郊各县更厉害。皇上派使者安抚他们。



霍去病

按:这种传言前后相同,一定是帝王有这种秘密的祭祀。

《玄宗本纪》：开元二十七年，改造明堂。传言：“官府将捕取小孩埋在公堂之下，作为厌胜压灾。”村中的儿童都藏到了山谷中，京城也骚乱起来。皇上派主客郎中王佖到东都及各州宣谕，没有此事。

以上是用人民作牺牲。

《左传》：僖公十九年，宋襄公让邾文公用郕国的国君在睢水旁的社来祭祀。

昭公五年，楚子俘虏吴君的弟弟蹇由，将用他来衅鼓祭祀。

昭公十年，季平子讨伐莒国，攻取了郚地，献上俘虏，开始在亳社用人祭祀。臧武仲在齐国，听说这事，说：“周公大概不去不飨用鲁国的祭祀了！”

昭公十一年，楚人灭了蔡国。杀了隐太子，用他在冈山祭祀，申无宇说：“这样做不祥，五牲都不能同时用，何况用诸侯呢？”

《史记·秦本纪》：穆公俘虏晋君回国，号令国中：斋戒独宿，我将用晋君祭祀上帝。

《陈涉世家》：称“大楚”，设坛会盟，用尉的头来祭祀……陈胜于是自立为王，立号为：“张楚”。

《汉书·陈胜列传》：袒露右臂，称“大楚”，设坛会盟，用尉的头来祭祀。（颜师古注：用杀尉的头来祭神）

《后汉书·黄甫嵩传》：张角传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杀人来祭天。

《晋书·穆帝纪》：范文攻陷日南，杀了太守夏侯览，用他尸体祭天。七月，范文又攻陷日南，立范贲为帝。

以上是用俘虏作牺牲。



陈胜吴广起义

《管子·揆度篇》：轻重的法度是这样的，说：“自己说能作司马，却不能胜任司马之职的，杀了他衅鼓；自己说能整治田地，却不能做到的，杀了他衅社。”

按：“轻重之法”一定是古代帝王俗传的遗法，而《周礼》有不守信用的刑罚。

《隋书·炀帝本纪》：军中祭祀，黄帝斩杀在军中的叛变的人来衅鼓。

《唐书·郾国公主（肃宗女）传》：德宗把郾国公主幽禁在别的府中。公主的女儿是皇太子妃子。皇帝怕太子妃怨恨，想杀了她。还没动手，正赶上公主死了，太子属生病，于是皇帝杀了太子妃来压灾。

按：公主淫乱被幽禁，她的女儿有什么罪？太子有病，竟杀了她来压灾。

《辽史·礼志》：军中仪式，祭天地，出师的时候用死囚；还师的时候用一个叛徒。立起一根柱子，把人绑在上面，从他叛向那一方的方向乱箭射他，箭射在他身上，人像刺猬一样。这叫“射鬼箭”。

《明史·公主列传》：宁国公主（太祖的女儿）下嫁梅殷……谭深、赵曦杀了梅殷，成帝砍断两人的手脚，剖出他们的肠子，祭祀梅殷。

以上是用罪人作牺牲。

《屈赋·招魂篇》：额上刻花纹涂着黑牙齿的野人，掠得人肉来祭祀，还把他们的骨头磨成肉滓。

《汉书·匈奴列传》：贰师在匈奴一年多，卫律嫉妒他得宠。正赶上单于母亲阏氏有病，卫律指使胡人巫告说：先单于在出兵祭祀时常常发怒说要捉住贰师来祭祀（颜师古说：用他来祀社）。现在为什么不用他来祭祀？于是捉了贰师。贰师骂道：“我死了也一定要消灭匈奴。”于是杀贰师来祭祀。

《后汉书·南蛮传》：（巴郡巴氏廩君）于是在夷城作了君主，其他四姓都作了臣子。廩君死了，世人认为他的魂魄变成了白虎，巴氏这一族认为虎饮人血，于是用人来祭祀他。

《三国志·沃沮国传》：那里的风俗常常在七月取童女沉入海中。

